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環綜字第1140212481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辦理第8屆「臺中市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」專家學者委員遴選作業，請惠予推薦適當人選，並於114年8月22日前將推薦表送至本府環境保護局。

依據：臺中市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專家學者委員遴選要點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為遴選第8屆「臺中市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」專家學者委員，任期自114年11月10日起至116年11月9日止，公開接受行政機關、大專院校、學術研究機構及環保公益團體等之推薦。
- 二、專家學者委員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：
 - (一)曾任國內大專院校具環評學術專長助理教授以上之職務。
 - (二)從事結構、建築、環工、水保、水利、土木、應用地質及大地等環評相關項目之技師滿五年以上。
 - (三)曾任全國各機關環評審查委員會委員，滿二年以上。
 - (四)曾任學術研究機構環評相關項目之研究員。
 - (五)其他具有環評相關特殊專長。
- 三、請於114年8月22日（星期五）前將推薦表函送或傳真至本府環境保護局（聯絡人：王小姐，地址：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588號，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66113，傳真：04-

23289452)，推薦表可至本府環境保護局網站（<https://www.epb.taichung.gov.tw/>）「環保業務／綜合計畫／環境影響評估／表單下載」查詢。

市長 盧秀燕 出國
副市長 賴淑惠 代行

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局長陳宏益決行